

Studies of Modern Chinese Character and Teaching it for Foreigner

现代汉字及其对外教学研究

李禄兴 ◆ 著



全国百佳出版社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Studies of Modern Chinese Character and Teaching it

现代汉字及其对外教学研究

李禄兴 ◆ 著



全国百佳出版社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现代汉字及其对外教学研究 / 李禄兴著.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2. 3

ISBN 978-7-5117-1395-7

I. ①现… II. ①李… III. ①汉字—研究—现代
②汉字—对外汉语教学—教学研究 IV. ①H12②H1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46709 号

现代汉字及其对外教学研究

出 版 人: 和 葵

责任编辑: 周新力

责任印制: 尹 珺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 5 号鸿儒大厦 B 座 (100044)

电 话: (010) 52612345 (总编室) (010) 52612365 (编辑室)
(010) 66161011 (团购部) (010) 52612332 (网络销售)
(010) 66130345 (发行部) (010) 66509618 (读者服务部)

网 址: www.cctpbook.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东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33 千字

印 张: 18.5

版 次: 2012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8.00 元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首席顾问律师 鲁哈达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电话: 010-66509618

序

汉字是世界上最古老的一种文字，它的存在可以追溯到几千年前。与汉字同样古老的文字还有古埃及的圣书字和古两河流域的巴比伦楔形文字，它们产生的时期比汉字还早，但由于历史原因，它们已经不再是当代人们使用的书面交际工具。唯有汉字，几千年来一直承担着汉语书面语的交际功能。可以说，汉字书写了中华民族的历史，载负了光辉灿烂、悠久绚丽的中华文化。在当代，它又以多种方式解决了现代信息处理问题，成功迎接了高科技的挑战。不仅如此，它还担负了中国文明传播到海外的重要任务。汉字在商代就开始从中原向外传播，此后就一直没有停止前进的步伐，在唐代曾经达到顶峰时期。如今随着孔子学院的广泛建立，汉字已经成为外国友人学习汉语的必要工具，在全球范围内，正在形成“中国热”、“汉语热”、“汉字热”。这给我们研究汉字、推广汉字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契机，新的时代下，汉字传播的又一个鼎盛时代已经来临。

汉字是一种与拼音文字完全不同的文字类型，它之所以有生命力，是因为汉字音、形、义相统一，组成的词绝大多数是双音节的，只有少数联绵词和音译外来词是多音节的，汉语词的灵活、准确、适于表意，使负载词义的汉字系统与汉语这种非形态语言极相适应。所以汉字学习与汉语学习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为了提高汉字学习的效率，为了尽快掌握汉字这种书面交际工具，我们还有许多问题需要研究和探讨。例如初级汉语水平的学生到底应该掌握多少汉字？应该是哪些汉字？汉字应该怎样教学，才能提升学习效率？如何利用汉字的特点在短时间内迅速扩大词汇量？汉字

在学习过程中出现的错误都有哪些规律？不同国别的汉字学习者对汉字认知存在哪些共性和个性？等等。这些问题我们还没有研究透彻，甚至很多问题我们还没有涉及。

李禄兴所著的《现代汉字及其对外教学研究》一书，是作者多年来从事汉字研究以及对外汉语中汉字教学研究的结晶。他从1991年开始，就关注现代汉字学的研究，注意把汉字研究与对外汉字教学结合起来。可以看出，这本书在现代汉字的基础理论研究方面观点公正、客观，在对外汉字教学的研究方面重事实、讲科学。所谓讲科学有三层含义，一层是科学地研究汉字本身的构造和使用规律，另一层是科学地进行汉字教学，第三层是科学地认识汉字认知者的心理规律并科学地利用这些规律。这三个方面相辅相成，缺一不可。如今在汉字教学上存在着“俗化”的流弊，乱解汉字，随意联想，给对外汉语教学带来了不良影响。如有人讲“活”字，就说“活”是一个舌头上沾满了水，离开了水，就会口干舌燥，口干舌燥到一定程度，就不想活了。这种解释，是对汉字的曲解和歪曲，不能任凭发展下去。我们需要科学地求知精神，需要在科学的基础上教授汉字，对外汉字教学既不能把汉字本体的规律简单、生硬地搬进课堂，也不能单纯为了满足外国人的求新心理而随意编造汉字理据，甚至捏造汉字故事。在尊重汉字历史和汉字事实的基础上提升外国人对于汉字的兴趣，提高汉字的教学效率，才是汉字教学应该努力的方向。

作为李禄兴的老师，在他的著作即将付梓之际，写下这段文字，算作序。

胡瑞昌

2012年1月14日

（胡瑞昌：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教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语言文字研究所所长、北京语文现代化研究会会长。）

目 录

CONTENTS

上篇 现代汉字问题研究	1
文字的本质与汉字的性质	/ 3
现代汉字与现代汉字学	/ 20
现代汉字的范围和特点	/ 32
论现代汉字的三级结构	/ 40
现代汉字的字义系统	/ 56
谈徐通锵的字本位理论	/ 70
从繁简字的理据性看汉字简化	/ 80
简化字的理据性与汉字书同文	/ 95
由简化造成的形似字统计分析	/ 108
说现代汉字的“四定”	/ 119
谈字序规范的单一标准和多重标准	/ 139
社会用字规范化探究	
——北京市长安大街用字情况调查与分析	/ 152
字母词及其规范问题	/ 164

下篇 对外汉字教学问题研究	179
论汉字笔画观和汉字结构认知的先决性	/ 181
部件理论在对外汉字教学中的应用	/ 190
基于对外汉字教学的部件拆分	/ 200
汉字部件教学分析	/ 210
从汉字习得角度看单笔部件拆分	/ 220
形声字教学问题浅说	/ 240
形声字读音习得中的归类推比法	/ 263
字、词及汉字教学问题	/ 277
后 记	286

上 篇

现代汉字问题研究

文字的本质与汉字的性质

【提要】文字用形体负载语言成分的音和义，文字的音和义与语言单位的音和义的联系是决定文字性质的两个方面。文字的性质取决于它所记录的 language 的结构，古代汉字的性质是由古代汉语的特点决定的，现代汉字的性质是由现代汉字的特点决定的。如果从现代的层面来认识，从音上看，汉字的字音所标示的绝大部分是汉语语素的声音，所以现代汉字是语素文字；从义上看，汉字的字义直接与语素义或词义发生联系，所以现代汉字属于表意体系的文字。因此我们认为现代汉字是表意体系的语素文字。

【关键词】文字 现代汉字 性质

1 文字是什么？

1.1 对文字定义的探讨

什么是文字？这是研究文字学所遇到的首要问题，也是研究文字的出发点，是贯穿全部研究过程的主线和灵魂。因为研究者怎样去理解所研究的对象，就会怎样去研究它，而从不同的角度、研究立场出发，所得出的结论就会不同。对文字的定义众说纷纭，这形形色色的回答就是各种学术

派别间区别点的最集中的反映。综合起来，大致有如下几种：

1.1.1 文字语言论。这种观点把文字看做是单纯的有声语言的记录，在他们看来，文字的作用不过是在书面上保存了他们的研究对象而已。代表人物有美国的布隆菲尔德、前苏联契克巴娃以及赵元任等。布隆菲尔德（1980：357）说：“在语言学家看来，除去某些细微的枝节以外，文字仅仅是一种外在的设计，就好像利用录音机一样，借以保存了过去言语的某些特点供给我们观察。”赵元任（1980：140）说：“凡是视觉符号，用来代表语言的就是文字。”契克巴娃（1955：164）说：“文字是口语词的符号”。此外还有一些，如高名凯（1954）“文字是记录语言又是代表语言的符号。”梁东汉（1959）“文字是记录语言的符号体系。”这些都是中外语言学家的定义，这类定义的精神也广泛被文字学家采用。

分清语言和文字之间记录和被记录的关系，主体和辅助的关系，无疑有助于解释文字的许多属性，有助于了解文字发展的种种基本规律。但是文字和语言究竟属于不同的范畴，我们不能从语言角度的观察代替从文字角度的观察，因为单纯从语言角度讨论文字，便无法解释文字本身的很多问题，比如无法解释人类史前文字，无法解释许多文字发展中的独特道路，无法解释文字符号本身的变化规律等等。

1.1.2 文字工具论。这种观点仅仅把文字看做是文化的工具，在他们看来，既为工具，当然越简便越实用为好。这是主张文字改革的人们普遍采用的一种观点。代表人物是周有光等。他们认为“文字不过是一种文化的工具，它是人们创造的，而且由于人们的不断努力，它永远是在演进之中。”（周有光1961：2）清代学者也有类似的说法，《清末文字改革论集·沈学〈盛世元音·自序〉》中说“文字者，智器也，载古今言语心思者也。”

文字工具说对文字神圣论、神造说来讲，有很大的进步意义，但他们也有很大的弱点，即过分强调应用，把简便与繁难当做衡量文字优劣的唯一尺度。马体乾《谈文字》中有段话说，“文字之为器于国民，犹斧斤之于工师，贵易举，不贵繁重；其为不可少于人类，犹宫室衣服菽粟水火，恶其缺漏而不厌其简朴。今六书文字，难于辨，难于记，难于解，难于

用，辞难通，音难同，书难音，字难工，特较标音文字之易习易用者，真不可同日而语矣。”这种一味强调便利的观点，会导致盲目改造，也过分强调了文字改革中人的意志，忽略了文字理论、规律的探索。

1.1.3 文字阶段论。这种观点把文字看作是人类社会的上层建筑，指出：“文字和其他的社会上层建筑一样，它在阶级社会里，常常含有阶级的元素在里面。”这种观点显然是把文化的工具与文字本身相混淆，是受苏联十月革命后极左思潮影响的结果。

1.1.4 传统文字说。“独体字为文，合体字为字”是典型的定义。这个定义广泛地被文献学家、经学家承认。试图通过对文字结构的分析去帮助了解“文”和“字”的本义，从而达到解经、注经的目的。他们从解剖字的形上去看文字的本质，所以集中研究文字构造。其结果是把文字的组织 and 运用看成研究目标。反应在汉字研究上，即把“六书”当成文字研究的唯一课题。这个定义带来的另一个后果是认为文字是与语言平行的表达思维的工具，即字有形音义三要素说，其影响所及是把语言的研究归结为“字”的研究，用文字学来代替语言学。

2 文字的本质是什么？

我们认为，文字是记录言语和语言的社会性符号体系，是人类辅助语言的交际工具。我们希望这个定义从文字本身出发，既能反映文字本质、特征和职能，又能反映制约文字发展的诸要素。然而这样的定义跟传统的定义是有分歧的。在国外一些著作中，认为文字不应该是一种借助图形符号或图形来表达言语的方式，只有反映语言形式的表达法才可称之为文字。季亚康诺夫在《论文字》中说，“真正的文字只产生在这样的场合：言语中的每个词和词与词之间的全部语法关系用图形符号再现出来，从而不仅再现信息的总的意义，而且再现其逐字逐句的内容。”还有一些人走得更远，他们只承认那些不仅反映把信息切分为词和词之间的语法关系，而且反映言语语音的符号体系才是真正的文字。这样的看法会把历史上的

原始文字及最晚期的文字变体排除在文字以外，这是不符合事实的。

下面我们分别说明上述定义的主要组成部分：

2.1 文字属于社会现象。文字属于社会现象有三层含义：（1）文字不是自然现象。这是毋庸置疑的，也是被广泛承认的。（2）文字不属于上层建筑。因为经济基础相同的社会，文字尽可以不同；反之，使用同一文字的国家或民族，经济基础也不尽相同。例如日本与美国，大陆和台湾的情况，汉字自身的情况，汉字与日本假名的情况都说明了这一点。文字只是文化的工具，不是文化本身，至少不是文化本身的全部。（3）文字不是语言现象。文字虽然和语言的关系十分密切，但它不是语言的必然派生物，文字的产生与语言无关，语言也不是文字的唯一决定因素。同一语系的民族有的有文字，有的没有，有的用这种文字，有的用那种，这都不完全取决于语言。

作为社会现象，文字与语言不同。语言与社会同在，它是人类社会中必然产生的。这个必然包括：相互协作的必要，结成社会的必要，彼此间交流的需要。它随社会的产生而产生，随社会的发展而发展，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可以说，社会的发展是语言发展的制约条件；社会对于书面记录和交际的要求是文字发展的推动力，所以对文字史的研究，要密切联系产生它的社会背景和交际要求来进行。社会对文字的需求也不是一句空话，它体现在社会的各阶层、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活动对文字的需求上。社会对文字的需求程度，文字在社会上的使用范围、文字的使用率，这一切无不和文字的变化有关。社会对文字需求量的大幅度提高，文字使用范围的急剧扩大，文字社会应用量的空前增长，往往成为文字变革的原因。汉字是这样，俄国文字的改革、土耳其文字的改革、朝鲜的文字改革、越南文字的改革，也都有它们的社会背景。

2.2 文字记录的是语言和言语。文字和语言的结合是个渐进的过程，由相互游离到相互结合，由结合得不够紧密到结合得越来越紧密。

文字与语言之间的关系是文字学中的首要问题，是区别许多学派的分水岭，也是不同学派争论的焦点之一。这一对关系的处理影响到文字学上一系列问题的观察和处理。在这个问题上，尽管有各种回答，但总结起来

不外三个方面的观点：认为是相随的关系，认为是平行的关系，折中论。

第一种观点又称文字附庸观点。认为文字是语言的派生物，是书面上的语言，是符号的符号，文字自始至终都依附于语言，认为文字是绝对不能脱离用声音传达的口语的，文字从产生那天起，就和语言尤其是语音所纠葛、所厮缠。用谢尔夫契（1955）的话说，就是“任何表意文字、任何音节文字及任何拼音文字都是表达口语的假定体系。”这种观点过分强调了文字与语言的共性，忽略了文字的个性。我们知道，语言是用声音传播信息的，文字则是通过书写来保存、传递信息的，二者并不同源。当然传递语言的最好办法是把声音记录下来，但记音的方法并不是一蹴而就的，一要认识语言，二要创制符号。这两者都是漫漫数千年的认识、探索、改进的结果。

在遥远的时代，要求蒙昧初开的原始人去把语言分解为词，把词分解为音节，把音节分解为音素，为音素制定符号，显然是幻想。历史证明，原始人在有了把信息记载下来、传之远方、传之久远的要求的时候，曾进行不断的探索，为了传之远方，利用过实物、篝火、烽烟、击鼓等，为了保留到异时，曾发明过结绳、编贝、刻契等；为是传递或保留的信息量增大，为了使传递、保留的信息准确，人们后来又找到了可以自我说明的图画方式，这就是后来的图画文字。从再现事物的图画文字，到表达语言的文字，其中又几经改进，花去几千年时间。文字附庸论者站在文字发展末端，站在文字发展的最高阶段给文字下定义，他们把不和语言结合的文字排斥出文字研究的范围，甚至用文字的传播史代替文字的发展史，是极端错误的。

第二种观点又称文字独立的观点。认为“文字和语言的功用是一样的，不过语言是用嘴和耳朵，文字是用手和眼睛，一是表声，一是留形。”（蒋善国 1960：37）持这种意见的人认为，凡文字有义、有形、有音，一字必兼三者。他们认为文字既然有形音义三个要素，因而是一个独立、自足的系统，用不着依赖语言而存在，甚至认为文字比语言更重要。文字独立论的观点集中反映在中国传统文字学领域，是汉字史研究过程中的主要倾向。字有形音义观念造成的后果之一，是千百年来在中国只有文字学的

研究，没有了语言学的研究，或者说把语言学的研究蒙上了文字学的外衣；后果之二是把文字的研究孤立起来，使文字研究变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变为单纯地叙述和字形结构的分类，使文字走进无法解脱的死胡同。因此，科学的文字学建立的基础之一是分清字和词的区别，把被字夺去的音和义，归还给音义结合物的词。

第三种观点把文字看成是与语言渐渐结合的产物，其主要观点是以为早期文字是不记录语言的，而只起提示、标记的作用，把它看做是完全与语言无关的记号，认为是与思维直接相结合的产物。他们依据图画文字不反映语言形式这一事实，认为这种文字表达的甚至不是信息，不是言语，而是直接反映思想或“感知表象的形象”。N. M. 季亚康诺夫把图画文字定义为“为进行跨越时空的交际而记录思想的最早期的方式”。对原始文字的这种理解其实是不正确的。

马克思主义的语言理论认为思维不是赤裸裸存在的，思维从一开始便被语音者以物质外壳所纠葛、缠绕，思维是凭借语言来进行的，脱离语言的思维是不存在的。文字直接与思维联系是建立在语言的基础之上的，既然否认早期文字与语言的联系，那么文字反映思维则是站不住脚的。

我们认为，在语言与文字的关系问题上，存在着一个重要的理论问题，即语言和言语的区别。语言是音义结合的符号系统，语音、语法、词汇是语言的三个要素，而言语则是对语言的运用，是把语言符号按照语言的规则排列起来所表达的内容。正如有些人指出，早期的人类不可能分解出语言符号，从而创立表达该符号的符号，但人类早期却能够用言语进行交际，从而有可能创造出表达言语的符号，这些符号不表达语言中的音节、词或音素，但它可以提示一连串的言语意思，而这就是早期的图画文字。许多文字学著作注意到了这种区别，但没有明确提出来。例如伊斯特林在表达文字定义时说，“它是有声音言语的补充性交际手段，这种手段在语言的基础上产生，主要用来把言语传到远处，长久保持，并借助图形符号或形象来表现，通过这种符号或形象表达某种言语要素——一个个最简单的信息、单词、词素、音节或音素。”王德春（1990：453）说：“图画文字一般不把言语分解为词，但它所表示的是言语片断。”尽管他们还

没有严格区分言语和语言，显然在用词上做出了些选择。

我们在定义中加了这样一句话：“文字是记录言语和语言的社会性符号系统体系”。早期的文字并不记录语言，确切地说并不记录语言形式，而只记录言语片断。在文字发展的过程中，它逐渐向语言靠拢。一部文字演进史，就是文字向语言靠拢的历史，靠拢的程度越近，文字的表达力就越强，准确度就越高。有些文字直到今天，也很难说它已经确切地再现了语言形式。最原始的图画文字只表达言语的内容，代替它的表意文字（如苏美尔文字、古代汉字），除了表达言语内容以外，还能反映把语言切分成一个个单词及词的句法顺序，并可以表达词的词汇意义，在某些情况下甚至能表现读音。较晚期的音节文字和辅音—音素文字已经能够表达语言的语音。再晚一些的元音—音素文字，就更能确切地记录语言的语音。所以我们主张把文字划分为“表言语的文字”和“表语言的文字”两类。

2.3 文字是一种符号体系，也就是说，文字作为一种符号是成体系的。文字不是散漫的结合体，不是一群字形或一堆符号杂乱无章的偶然的堆砌。恰恰相反，文字是一个系统，是根据特定原则组织起来的构成各部分之间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一个整体。

文字的记录原则是多种多样的，一种文字可以直接表达事物，间接提示语言；也可以用符号记录语言，可以记录语言的内涵，也可以记录词的声音。由同一表达或记录原则构成的字及其相关方面的结合叫做文字体系。文字是成体系存在的。

自源文字：独立发生、发展的文字。如：汉字、古埃及文字、楔形文字、马亚文字等。

他源文字：如腓尼基文字、希腊文字、日本文字、朝鲜谚文等。

2.4 文字的职能是记录和交际。记录和交际是文字密切联系的两个方面。不起记录作用的符号系统就无从发挥交际作用，因为交际是沟通信息，这种沟通不能凭空进行。反之，不起交际作用的符号也同样不称其为文字，因为不能对社会一视同仁，它就是小集团使用或只对个人起作用的密码、暗号，丧失作为语言的资格。但二者又不等同。“记录”是文字的基本作用，交际作用是建立在它的记录职能之上的，正因为如此，有记录

作用的东西、符号虽然未必就是文字，但它可以发展成文字，而起交际作用的符号，必须以其记录作用为前提。

从文字的演进、演化史上看也是这样，先有帮助记忆的符号，后有供交际的符号，后者是由前者演化而来的，所以结绳、刻契之类助记忆形式的出现，就预示着文字的产生，我们把它们当做文字的前身。作为记录工具的文字为个人而存在，个人使用与社会的交际工具就会出现矛盾。

2.5 文字的本质是工具。文字是记录语言的工具，世界上不同的文字系统记录不同的语言，而作为单个的文字符号所记录的是单个的语言单位，一个个视觉文字符号加在一起，构成一个符号系统，这就是文字系统。

综上所述，文字属于社会现象，它是因社会的需要而产生，为社会的需要而发展。文字的本质是工具，人们发明了它，便为了应用而不断改进。文字的职能是记录和交际，首先是记录工具，然后是交际工具。文字的职能决定了它必然和作为社会交际工具的语言相结合，这种结合是个渐变的过程。文字是符号，这种符号是体系性的。

3 汉字的性质是什么？

对于汉字性质的讨论由来已久，人们最先从古文字研究领域入手。至今仍是文字学研究领域中的一个热点，意见分歧很大，有些观点甚至截然对立。

3.1 关于汉字性质的代表性说法

3.1.1 表意文字说。在20世纪30年代，学者们普遍认为汉字是表意性质的，古代汉字是这样，现代汉字也是如此。近年来，有些学者又在此基础上提出了一些新的看法。比如，丁晓虹（1991）认为：“商周文字是以图形文字为主体的表意字”，“从春秋中期到秦的文字是以形声字为主体的表意字”，“从汉代一直到现在的文字是以记号为主体的表意字”。另外，孙钧锡（1991）则认为汉字是“音节·表意文字”。